

**关于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1-5

关于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1）第 351A009629 号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合力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 351A015209 号）。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合力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要求，我们出具了本专项说明。除了对合力泰公司实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合力泰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合力泰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1、未入账费用调整

合力泰公司子公司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股权处置咨询费用、厂房租赁费用以及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发生的物流运输费用未能正确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 135,989.27 元，调增 2019 年应付账款 906,595.15 元，调减 2019 年应交税费 8,452,526.49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应付款 64,985,622.60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406,051.88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7,303,701.99 元，调增 2019 年管理费用 56,350,176.60 元，调减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8,452,526.49 元。

2、政府补助调整

合力泰公司孙公司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南昌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合力泰”）根据 2018 年 6 月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支付南昌合力泰厂房装修补贴资金 4,524.35 万元的相关文件，将上述 4,524.35 万元补贴款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在 2018 年全额计入其他收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上述装修补贴款应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开始对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时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将递延收益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8 年递延收益 38,935,251.39 元，调减 2018 年应交税费 5,840,287.71 元，调减 2018 年其他收益 38,935,251.39 元，调减 2018 年所得税费用 5,840,287.71 元，调减 2018 年末未分配利润 33,094,963.68 元。

调增 2019 年递延收益 32,627,027.78 元，调减 2019 年应交税费 4,894,054.17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收益 6,308,223.61 元，调增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946,233.54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7,732,973.61 元。

3、跨期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调整

合力泰公司子公司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存在部分销售已发货并经客户验收合格签收但未确认收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收入应当记录在 2019 年度。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应收账款 126,781,350.59 元，调减 2019 年存货 110,714,414.50 元，调增 2019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628.18 元，调增 2019 年应付账款 13,240,644.22 元，调增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323,920.05 元，调增 2019 年营业收入 130,098,871.82 元，调增 2019 年营业成本 123,955,058.72 元，调增 2019 年信用减值损失-3,317,521.23 元，调减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497,628.18 元。

4、递延所得税确认及所得税与实际申报差错调整

合力泰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实际申报存在较大差异，子公司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得税费用未能正确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 8,659,072.34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 6,863,358.22 元，调减 2019 年应交税费 1,331,663.41 元，调增 2019 年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49,461.12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090,319.44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095,367.15 元，调增 2019 年所得税费用 5,005,047.71 元。

5、少数股东权益调整

2018 年度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取得原少数股东持有的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49%的股权，合力泰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规定对上述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少数股东权益 14,631,625.72 元，调增 2019 年少数股东损益 2,314,065.31 元，调减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2,317,560.41 元，调减 2019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631,625.72 元。

6、存货调整

合力泰公司未及时确认所有权相关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的存货，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增 2019 年存货 531,672,218.49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 69,117,392.06 元，调增 2019 年应付账款 600,789,610.55 元。

7、在建工程调整

合力泰公司将预付摄像头模组生产线项目的设备款列示于在建工程，应进行更正列式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调减 2019 年在建工程 315,967,254.48 元，调增 2019 年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967,254.48 元。

二、具体的会计处理

追溯调整相关资产、负债以及损益等科目在财务报表的列报，将资产、负债、损益等科目准确反映在 2019 年期初及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该追溯调整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包括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未分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其他收益、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所得税费用等。

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19 年期初及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账款	8,487,197,419.88	126,781,350.59	8,613,978,770.47
存货	5,184,348,006.43	420,957,803.99	5,605,305,810.42
其他流动资产	4,226,576,639.90	76,116,739.55	4,302,693,379.45
在建工程	1,451,352,629.94	-315,967,254.48	1,135,385,37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473,359.25	9,156,700.52	205,630,05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74,964.08	315,967,254.48	347,842,218.56
应付账款	3,890,048,670.40	614,936,849.92	4,504,985,520.32
应交税费	329,302,061.88	-14,678,244.07	314,623,817.81
其他应付款	903,784,975.50	64,985,622.60	968,770,598.10
递延收益	235,580,973.23	32,627,027.78	268,208,00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286,927.04	22,949,461.12	109,236,388.16
未分配利润	4,259,004,070.06	-102,439,748.42	4,156,564,321.64
少数股东权益	1,438,166,733.41	14,631,625.72	1,452,798,359.13
营业收入	18,499,842,985.97	130,098,871.82	18,629,941,857.79

受影响的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15,335,379,110.68	123,955,058.72	15,459,334,169.40
管理费用	585,485,597.38	56,350,176.60	641,835,773.98
其他收益	188,766,770.60	6,308,223.61	195,074,994.21
信用减值损失	-245,914,856.98	-3,317,521.23	-249,232,378.21
所得税费用	111,448,718.92	-2,998,873.42	108,449,845.50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乃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健



二〇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1 年 03 月 18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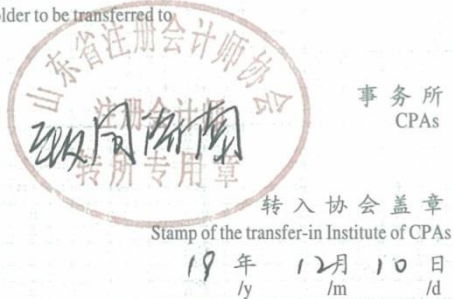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胡乃忠	男	1973-01-15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37072973011535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701000900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5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02月24日
2017年02月24日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10

姓名	刘健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07-11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0105198907110311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2月24日

证书编号: 1100015901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1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4

7